



嘉義縣112學年度學習扶助期末訪視

各校常見問題與執行注意事項

義竹國中 蔣佳樺 1130307



您該知道的 相關規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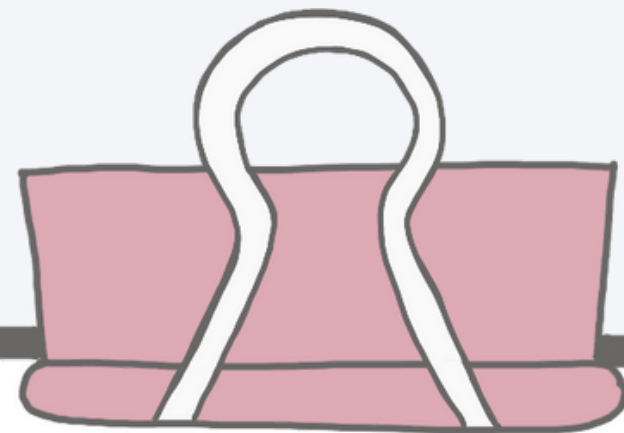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
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扶助
作業**注意事項** (111年6月7日)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
理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
扶助**作業要點** (112年04月20日)



先問問自己清楚
多少？



篩選施測

目標、個案學生？
為什麼需要
被學習扶助？

開班受輔

受輔學生是誰？
學習扶助內涵？
如何執行學習扶助？

成效檢核

學習扶助的成效？
如何進行質、量檢
核？

學習扶助方案整體運作機制(1/2)

目標、個案學生是誰？
為什麼需要被學習扶助？

篩選機制

- 提報(目標學生)

- 提報率

- 一年級國語與數學、三年級英語-前一年度該年級各該科目【年級未通過率+5%】

- 二至八年級國語與數學、四至八年級英語依當年度、各年級、各該科目【個案學生數】加年級學生數之5%計算

- 施測率

- 未通過(個案學生)

- 開班規劃

受輔學生是誰？
學習扶助內涵？
如何執行學習扶助？

學習扶助 機制

- 開班受輔率(受輔學生)

- 學習扶助教學師資

- 學習扶助範圍

- 學習扶助教材

- 學習扶助方式與策略

學習扶助的成效？
如何進行質、量檢核？

檢核機制

- 形成性評量

- 多元性評量

- 成長測驗

- 進步率

- 進步結案率

學習輔導小組



先把有需求的學生

找出來



學校依應提報比率，

提報參加篩選測驗之學生名單及其測驗科目（領域）



一、提報率：

- (一)一年級國語文與數學及三年級英語文：依學校前一年度，該年級各該科目（領域）之「年級未通過率」加百分之五計算應提報比率。

- (二)二年級至八年級國語文與數學及四年級至八年級英語文：依學校當年度、各年級、各該科目（領域）個案學生數（包括篩選測驗未通過學生及其他經學校學習輔導小組評估認定參加學習扶助之學生，以每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數據為計算基準）加年級學生數之百分之五計算應提報比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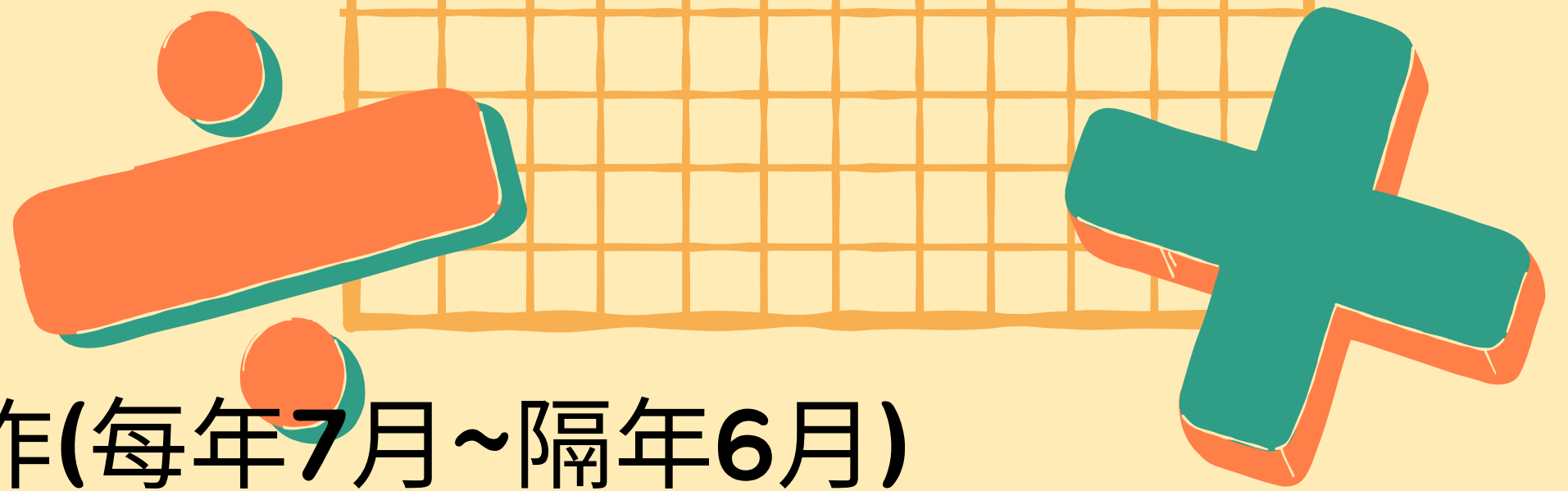
(三)學校符合下列情形之一者，其每位學生均須參加國語文、數學及英語文測驗：

- 1 原住民學生占全校學生總人數之**百分之四十**以上者。
- 2 澎湖縣、金門縣、連江縣、屏東縣琉球鄉、臺東縣蘭嶼鄉及綠島鄉等**離島地區**學校。
- 3 偏遠地區學校，其**住宿學生**總人數占全校學生總人數之**百分之三十**以上者。
- 4 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待提升之學校：國中教育會考國文、英語、數學三考科**任兩科成績「待加強」等級人數（包括缺考）超過該校「應考」人數百分之五十之學校。**

本縣100人以下提報率100% 全校施測

測驗機制

以學年度為單位，配合學校運作(每年7月~隔年6月)



01 篩選測驗

時間 5~6月

範圍 就讀年級的基本學習內容

02 成長測驗

時間 11~12月

範圍 就讀年級之前一學年度的基本學習內容

1 開班人數 **teacher?**
6~12人
3~6人



開班囉

2 開班科目 **grade?** ✨ ✨
國文 數學
英文

3 開班期別 節數
暑假80 第一學期72
寒假20 第二學期72
夢幻數字?

學習扶助範圍與教材

使用科技化評量系統觀看測驗報告，未通過之基本學習內容，找對應教材進行學習扶助。



教學人員（師資）

1 資格

- 1、八小時學習扶助師資研習課程。
- 2、接受十八小時學習扶助師資研習課程。（大學生 社會人士）



教學人員（師資）

2 來源

- 1.校內現職教師（包括代理、代課教師）、退休教師及儲備教師。
- 2.大學（包括研究所）在學學生（輔導學生3-6人為原則）。
- 3.大專以上相關科系畢業之社會人士。
- 4.除現職教師外，其餘教學人員均應透過國教署學習扶助資源平臺公開招募；如學校情形特殊、實施確有困難，應專案報地方政府備查。
- 5.各校得優先聘任儲備教師、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或家庭經濟弱勢之大學（包括研究所）在學學生擔任。



個案管理

篩選測驗未通過或學習輔導小組會議認定應接受學習扶助之學生，學校應於測驗結束三十日內於科技化評量系統「學生資料管理」功能建立個案管理學生名單

安排學生完成同一年度之篩選測驗 與成長測驗，及次一年度之篩選測驗，以追蹤學生學力發展現況

經學校學習輔導小組會議決議後，應於科技化評量系統 登錄結案



開班經費

人事費

行政費

教材編輯及教學活動費

交通費

冷氣電費



1.人事費：補助教學人員鐘點費、勞保費、勞退金、健保費及補充保費等相關經費。

(1)鐘點費：

★學期中第七節以前：國民小學每節三百三十六元，國民中學每節三百七十八元。

★第七節下課以後、週末、寒暑假及住校生十八時以後夜間輔導：國民小學每節四百元，國民中學每節四百五十元。

★校內現職教師（包括代理教師）擔任課中學習扶助班級授課教師，於超過各地方政府所訂每週基本授課節數後之課中學習扶助授課節數（國小週間未排課下午之學習扶助授課節數不在此限），始得支領本目之（1）之鐘點費。

(2)勞保費、勞退金、健保費及補充保費依相關規定辦理。

2.行政費：辦理學習扶助相關費用。以每校各期實際授課總節數乘以**每節四十元**計算。各地方政府得依下列經費項目訂定比率：

(1)建立學生個人學習檔案、製作教材教具。

(2)召開學校學習輔導小組會議所需膳費或資料印刷費。

(3)提供參與學習扶助學生於課程中所需餐點或學習用品（包括獎勵品）。

(4)非屬施測時該節課任課教師之施測費，以學習扶助授課鐘點費計算之。

(5)住校生夜間輔導工作人員加班費。

- 3.教材編輯及教學活動費：不支領鐘點費之授課人員依實際授課節數每節九十元計算，其費用得由學校統籌辦理學習扶助授課人員之表揚等學習扶助相關活動。
- 4.交通費：具大學生身分之教學人員每人每月最高一千二百元。依各地方政府規定核實支付。
- 5.冷氣費：請參考作業要點。

想一想

★迷思一：學習扶助學生應由參與學習扶助的老師負責，與原班級老師無關？

★迷思二：科技化評量系統原班級老師可以不需使用，只要學習扶助授課老師使用即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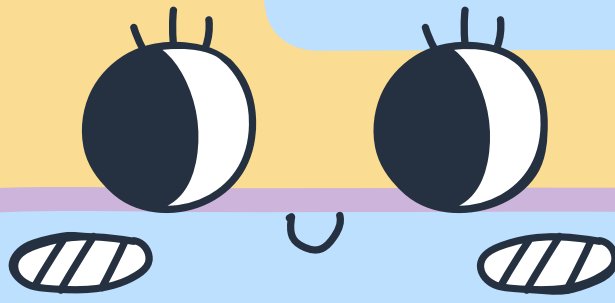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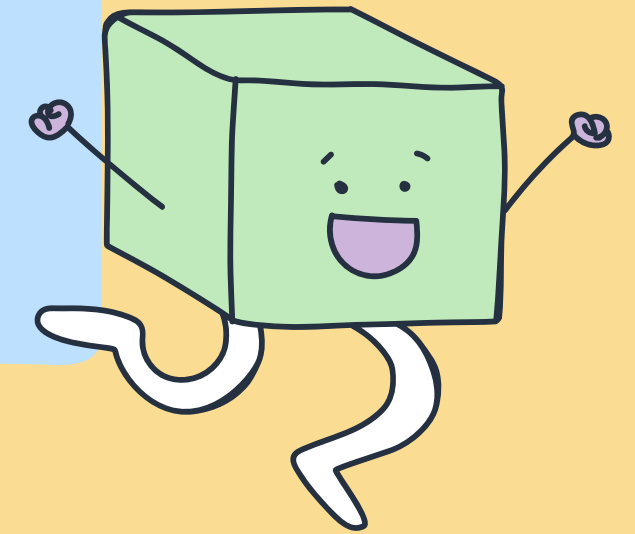
★迷思三：科技化評量系統登入次數越多越好？

★迷思四：各班學生使用的學習扶助教材相同嗎？

★迷思五：我可以利用學習扶助班上進度嗎？



成效檢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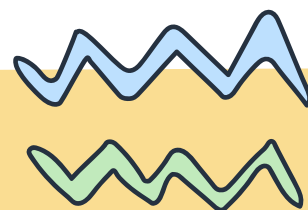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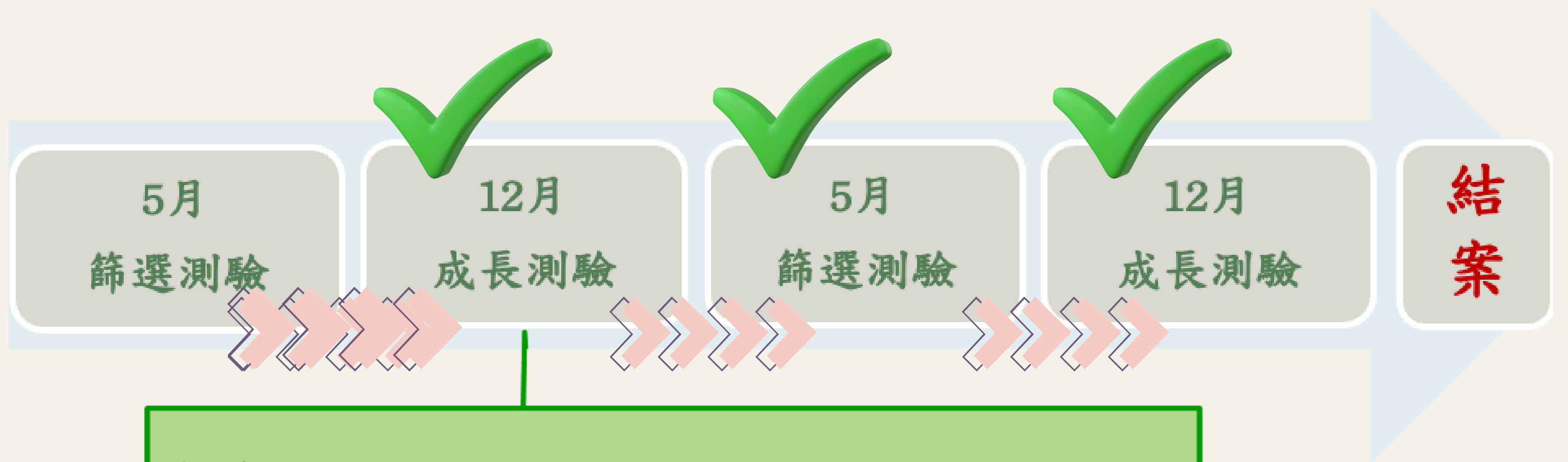
學習輔導小組
定期開會

★成長測驗：應受輔學生皆須參加 (各師須落實個案控管表填寫)。

★進步率：受輔學生參與同一年度之篩選及成長測驗，且其成長測驗較篩選測驗進步之人數比率。

★進步結案





成長測驗說明

1. 目的：檢核學習扶助成效，檢測學習扶助學生是否有進步。
2. 條件：無論是否有入班，只要是個案12月都要進行成長測驗。
3. 範圍：成長測驗考的內容是篩選測驗的範圍，例：4年級考3年級的範圍。
4. 個案進步率
5. 測驗結果報告

總結反思

教學

- 1教材
- 2評量
- 3方法

行政

- 1時間安排
- 2人員邀請
- 3系統操作
- 4開班申請
- 5學習輔導小組

以學生
為中心



Have
FUN!



Thank You!